

加拉太書鳥瞰(楊震宇)

【《加拉太書》鳥瞰】

【為什麼要讀《加拉太書》？】

- 任何人若要知道我們如何得到在基督裡所擁有的自由，並且學習在聖靈裡過自由新造的生活，就必須讀本書。
- 對初信主的人來說，要在信仰上打好根基就必須讀《羅馬書》；要有美好的生活見證就必須讀《哥林多前後書》；要堅守真道就必須讀《加拉太書》。

【如何讀《加拉太書》？】先將本書從頭至尾讀覽一遍，然後每天花二十到三十分鐘，定時定章，將本書再讀完一遍(讀經)；並且用自己的話，將每日讀經要點和心得，一一筆記下來(寫經)。同時，為了加深對本書內容有總體的瞭解，學習熟練地掌握下列六個主要問題及其答案。對這些問題，可參考《加拉太書》重點式讀經的資料，來對照自己所瞭解的程度。

(一) 《加拉太書》的主旨和大綱是什麼？

(二) 加拉太人所面臨的信仰挑戰是什麼？他們犯了什麼錯誤？

(三) 我們信主的人因信得著何等的福份？

(四) 請比較 (1)恩典和律法(一 4, 6, 15; 二 16, 21; 三 3: 6—14); (2)信心与行為(二 15; 3: 7, 12); (3)聖靈与肉體 (五 16~26); (4)十字架与世界(二 20; 五 14; 六 14)。

(五) 《加拉太書》五章所載，在肉體中和在聖靈中的結果是什麼？

(六) 保羅與十字架的關係是什麼？

【本書鑰節】「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；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，祂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」(加二 20)

「基督釋放了我們，叫我們得以自由，所以要站立得穩，不要再被奴僕的軛挾制。」(加五 1)

【本書鑰字】《加拉太書》的全書的主題是「在基督裡的自由」(二 4)，也可說是我們因信「基督」而有的「自由」(二 4)。「基督」之名在本書出現有四十三次之多，「自由」有十一次之多。「基督」乃是每一件屬靈實際的鑰匙，帶領我們進入自由的生命，能夠叫過自由新造的生活(五 1)。因「基督」救贖所成功的「自由」，已釋放我們脫離了一切罪惡的捆綁(一 4, 二 21, 三 22)、律法的咒詛(三 13)、舊人的生活(二 20, 五 24)、世界的系統和制度(六 14)；叫我們得著兒子的名分(四 4~7)、使我們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(三 14)；結出聖靈的果子(五 22~25)。

【本書簡介】本書被稱為「基督徒的自由憲章」。保羅寫此書駁斥靠行為(律法)稱義的假福音，並且說明因信稱義的福音優越性，及因在基督裡所擁有的自由的宣言。

【本書大綱】本書共六章，根據內容要義，可分為三大段：

(一) 福音真理的真確，乃是我們得自由的基礎(一至二章)——單單信靠神所啟示與同活的基督。

- (二) 福音真理的超越，乃是叫我們享有自由的內涵(三至四章)——脫離律法的咒詛；得著兒子的名分。
- (三) 福音真理的實際，乃是使我們過自由的生活(五至六章)——聖靈裡的自由，不再受肉體的捆綁；蒙福肢體的生活；作新造的人。

【本書特點】

- (一) 本書在新約中佔了相當重要的地位，它與羅馬書和哥林多前後書可列為福音書信，因它們都較著重論到福音的內容，就是基督和祂的十字架(羅一 3~4；林前二 2；林後十三 3~4；加三 1)。就對象來說，羅馬書是給普世人(罪人)的福音；哥林多前後書是給屬肉體之信徒的福音；《加拉太書》則是給從恩典中墮落之信徒的福音。馬丁路得愛本書極深，成為十六世紀震動歐洲改教的大動力。也是今世代應付儀式主義和新神學主義的兵器。
- (二) 本書是保羅對因信稱義，及因義得自由的宣言。他寫下這篇基督徒的自由憲章，給那些即將丟棄他們在基督裡擁有的無價自由的人。因有些猶太律法主義者影響了加拉太的信徒，要他們捨去自己在基督裡的自由，作律法的奴隸。保羅於是寫此書駁斥他們靠行為稱義的假福音，並且說明因信稱義的優越性。本書的三重主題：
 - 1. 指引人如何得到自由——單單信靠神所啟示的基督純正的福音(加一章)。
 - 2. 告訴人得著自由的好處——
 - (1) 得著自由就不必受割禮(二 1~10)；
 - (2) 得著自由就不必隨猶太人的生活方式(二 11~21)；
 - (3) 得著自由就不受律法的管束(三至五章)。
 - 3. 教導人怎樣過自由新造的生活——
 - (1) 在聖靈里的自由取代了被肉體捆綁(五 1~六 10)；
 - (2) 藉基督的十字架對付舊人，而作新造的人(六 11~18)。
- (三) 對比是本書的特點之一，例如(1)恩典和律法(一 4, 6, 15；二 16, 21；三 3：6—14)；(2)信心與行為(二 15；三 7, 12)；(3)聖靈與肉體(五 16~26)；(4)十字架與世界(二 20；五 14；六 14)。此外，保羅用這樣對比的方法來解明福音的超越性，例如「屬靈的」勝過「屬肉體的」(三 3)；「信心」勝過「行為」(三 2)；「被稱為義」勝過「靠律法行義」(8、11節)；「得福的」勝過「被咒詛的」(9、10節)；亞伯拉罕得的「應許」勝過摩西的「誡命」(12~14節)；「亞伯拉罕的約」勝過「摩西的約」(16~22節)；「長大成人」勝過「被監管的小孩」(25、26節)。「兒子的地位」勝過「奴僕的地位」(三 26, 四 6)；「兒子成長的權利」勝過「在律法做無能為力的嬰孩」(四 1、3、5)；「自由」勝過「受捆綁」(四 8、21~31)。單就這些對比來說，這卷書信已是值得我們小心再三研讀了。
- (四) 本書把福音與律法之間的關係清楚交代，福音是神早已向亞伯拉罕應許的，並且是要藉著他那一子孫~耶穌基督臨到人，叫人因信祂就能承受福氣(三 8, 14, 16)，這是神白白的恩典。然而人不認識恩典，於是神就在四百三十年以後賜下律法，作人訓蒙的師傅，好顯明人的過犯，直到基督來到，使人因信稱義(三 19, 22~25)。所以神原初的心意是要藉基督把福音白白的帶

給人，律法的功用不是與福音相對的，它是後添的，為將人犯罪的本相暴露並引向基督（福音），而福音亦達致成全律法的目的。基督已經來了，也完成了全備和恩典的福音，律法的功用既已達到，就不該再回到律法裡去，若想靠人的行為（功勞）而稱義、得救，那是愚昧、無知、從恩典中墮落，想廢掉神的恩，使基督的死歸於徒然（一 6，二 21，三 1，五 2~4）。

(五) 本書可以看見屬靈生命的成長。可以分為二個不同的階段：其一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活（二 20）；另一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成形（四 19）。這說出基督在我們裡面作生命，一面祂是活的；另一面祂要成形在我們裡面（長大，成熟）。這生命需要長大，需要成形。生命長大、成形的表現，在於結果子。結果子是表示生命成形了，生命滿到一個地步，就結出果子來，那看不見，無形的生命，漸漸長成有形的生命——果子，讓人看見，這叫作成形。故此五章 16~23 節說到兩種生命所結的果子：一種是順著肉體，放縱情慾，所結出來的就是敗壞的果子；另一種是順著裡面的主生命的感覺而生活行事，就結出聖靈的果子，顯出神兒女一切的美德，過著滿了仁愛、喜樂、和平的生活。我們如果不讓基督活著，仍憑老的肉體生命而活，結果必不能承受神的國。

【默想】《加拉太書》：「世上永恆的屬靈自由『大憲章』。」——歐德曼

「《加拉太書》是我的書信， 是我的凱薩琳（他妻子的名字），是我所熱愛的。」——

馬丁路德

【禱告】親愛的天父，我們感謝祢賜給我們《加拉太書》！願祢聖靈的大能保守我們在基督裡所擁有的自由，並且學習在聖靈裡過自由新造的生活。求祢將祢兒子啟示在我裏面，叫我們對基督有更豐滿和完全的認識；因而讓我們的思想、意志、情感、生活、動作，乃是根據在我們裏面活著的基督；並且叫基督在我們裏面逐漸成形，使我們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（弗四 13）。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。阿們。

【詩歌】「耶穌，我來就你」（《聖徒詩歌》294 首第 1 節）

脫離捆綁、憂愁與黑影， 耶穌，我來！耶穌，我來！

進入自由、喜樂與光明，耶穌，我來就你！

脫離疾病，進入你健全； 脫離貧乏，進入你富源；

脫離罪惡，進入你救援，耶穌，我來就你！

視聽——[耶穌，我來就你~churchinmarlboro](#)

【《加拉太書》重點式讀經】——基督徒的真自由

提示：研讀這一課之前將全書最少讀兩遍，而且要一口氣讀完，並且把有關自由的鑰節清楚地標明出來。在未研究《加拉太書》以前，最好是溫習加拉太人的歷史（記載在使徒行傳十三，十四章）。

九月

日	一	二	三	四	五	六
		23 加 1 信仰挑戰	24 加 2 與基督同活	25 加 3 因信蒙福	26 加 4 成形像主	27 加 5 聖靈果子
28 加 6						

【主要參考資料】

- (一) [瑪波羅教會每日讀經網站](#)
- (二) [北美基督徒中心每日嗎哪網站](#)
- (三) [黃迦勒《查經資料》網站](#)
- (四) [信望愛信仰與聖經資源中心](#)
- (五) [大光讀經日程網站](#)
- (六) [倪柝聲《倪柝聲弟兄文集》](#)和《曠野的筵席》
- (七) [摩根 \(Campbell Morgan\)《解經叢書》\(Morgan's Expository Series\)](#)，《靈修亮光叢書》(An Exposition of the Whole Bible)
- (八) [邁爾 \(F. B. Meyer\)《珍貴的片刻》\(Our Daily Homily\)](#)
- (九) [宣信 \(A. B. Simpson\) \(The Christ in the Bible Commentary\)](#)
- (十) [麥吉 \(J. Vernon McGee\)\(Thru The Bible\)](#)
- (十一) [司可福函授聖經課程 \(SCOFIELD STUDY BIBLE COURSE\)](#) 和 [司可福聖經問答](#)
- (十二) [江守道《基督是一切》\(Seeing Christ in the New Testament\)](#)
- (十三) [巴斯德 聖經查經課程](#)
- (十四) [張伯琦《新舊約聖經原文編號逐字中譯\(讀經工具書\)》](#)和《字典彙編》
- (十五) [羅伯遜 \(Archibald T. Robertson\)《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》\(第五卷\) \(LIVING SPRING GREEK NEW TESTAMENT EXEGETICAL NOTES\)](#)
- (十六) [文森特 \(M. Vincent\)《新約字句研究》\(Word Studies in the New Testament\)](#)

九月二十三日

讀經	加一；脫離這罪惡的世代。
----	--------------

重點	《加拉太書》被稱為「基督徒的自由憲章」。馬丁路得愛之極深，成為十六世紀震動歐洲改教的大動力，也是今世代應付儀式主義和新神學主義的兵器。保羅在第一次旅行傳道時建立了加拉太眾教會，那時期他們對福音十分熱切。然而當保羅第三次旅行傳道，離開以弗所後，聽到加拉太眾教會受猶太律法主義者(Judaizers)的迷惑，偏離了基督恩典的福音，去從別的福音。同時有些人毀謗保羅，質疑他的使徒職分。為此，保羅執筆寫《加拉太書》，指出他們致命的錯誤，為的是要挽救他們在信仰上的危機，使之棄謬歸真。本書頭兩章是保羅為他的使徒職分和傳恩典福音的權柄辯護，跟著兩章是保羅重申恩典福音的內容，證實恩典是唯一得救的途徑，最後兩章是保羅指出恩典福音所產生的結果，乃是
----	--

勸勉人脫離律法的挾制，在恩典中過自由的生活。

《加拉太書》第一章，保羅辯明他使徒的職分，並責備加拉太人竟去順從別的福音，而他所傳的福音是直接從神而來的，並根據耶穌基督的啟示。1~5 節是保羅的問安。保羅首先強調他的使徒職位不是由人安排的，乃是直接來自那從死裏復活的耶穌基督親自向他顯現並揀選(徒九 15)。然後，保羅為他們祝福，願恩惠平安歸予他們。接着，保羅簡潔地概括他所傳講的整個信息，就是基督遵照父神的旨意，為罪人捨己，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世代(在希臘文裏面有「風俗」的意思)。為此他將榮耀歸與神。

6~10 節是保羅情詞迫切地責備加拉太教會的轉變。本段保羅的言詞激烈尖銳，措詞非常直率，毫不留情地指斥加拉太人，那麼快地竟去順從「別的福音」。因此有人在各處攪擾信徒，迷惑他們偏離基督恩典的福音，而這些人要更改福音(原文有扭轉方向之意)，使福音變質。因此保羅兩次宣告無論是誰傳不同的福音就該被咒詛。保羅在此表白他傳這「福音」，不是要討人喜歡，而是要當基督的僕人。

11~24 節是保羅說明他所傳的福音是直接從耶穌基督的啟示而來的。首先，保羅提出了三個「不」——「不」是出於人的意思，「不」是從人領受的，也「不」是人教導的，而清楚地指明了他所傳的福音是直接從耶穌基督的啟示而來的。為要證實他所言非假，他述說他蒙召的經歷和得救的見證。保羅在未信主之前，曾逼迫殘害教會，為他祖宗的傳統而熱心。然而神把他從母腹裏分別出來，又施恩召他，將祂的兒子耶穌基督啟示在他的裏面，並且差遣他在外邦人中傳福音。接著，保羅提及領受福音職事時的三個「沒有」，說明他並「沒有」與任何人商量，也「沒有」上耶路撒冷去見那些比他先作使徒的人，而至於別的使徒，除了主的兄弟雅各，他也「沒有」見過其他使徒。保羅成為基督徒之後，直接到阿拉伯去，後來又回到大馬士革。得救三年後，他訪問耶路撒冷，見到彼得和雅各。以後他到了敘利亞和基利家境內。然而在猶太的各教會都沒有見過他。他們只聽說那逼迫基督徒的人已信了主，並向別人傳揚基督。他們就為保羅的緣故歸榮耀給神。

鑰節 基督照我們父神的旨意為我們的罪捨己、要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世代。(加一 4)

鑰字 「脫離這罪惡的世代」(加一 4)——保羅寫《加拉太書》，為了要挽救加拉太人在信仰上的危機，使之棄謬歸真。本節保羅指出福音的目的是「**要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世代**」，也就是使我們脫離一切撒但系統的權勢，包括這世代的世風和世俗(弗二 2；雅四 4)；並且進入在基督裡自由的新造生活。「**世代**」在希臘原文(aion)特別是指著時間來說，特別是指人所處那個的短暫的、撒但目前統治的、在改變中、沒有價值的時代。因為整個世界和其中的諸世代掌握在魔鬼的手中

	<p>(約壹五 19)。因此「世代」是撒但系統的一部分，用來篡奪人並霸佔人，使人離開神和神的旨意，故稱為「現今這邪惡的世代」(原文)。感謝神，因基督救贖的工作，我們雖活在這個世界裏，但分別出來，可以過一個不沾染世俗邪惡的生活。</p>
<p>綱要</p>	<p>本章可分成三部份：</p> <p>(一) 保羅的問安(1~5 節)——保羅使徒職權的來源；</p> <p>(二) 保羅的責備(6~10 節)——加拉太人竟去順從別的福音，斥責更改福音的人；</p> <p>(三) 保羅的說明(11~24 節)——保羅所傳福音是由神特別啟示來的。</p>
<p>核心啟示</p>	<p>「基督照我們父神的旨意為我們的罪捨己、要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世代。」(加一 4)本節短短的幾個字說出了全書的主題，並扼要地說明恩典福音的四方面：</p> <p>(一) 根源——「照我們父神的旨意」。救恩是神為人預備，因為是根據神主權的旨意。神的旨意說出了祂的意願和決心，也包括了祂的時候、方法和計劃(約七 6，8，30；八 30；徒二 23)。我們今日成為神的兒女，豈是偶然呢？</p> <p>(二) 內涵——「基督」。我們得著神的救恩，不是出於自己的努力，也不是出於自己的好行為，乃是因相信和信靠基督，此外別無他法。我們的生活是否以基督為中心呢？</p> <p>(三) 緣由——「為我們的罪捨己」。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藉捨己，解決了我們罪的問題。祂本是無罪的，卻替我們成為罪(林後五 21)。我們得救後豈可仍活在罪惡的權勢中呢？</p> <p>(四) 目的——「要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世代」。「這罪惡的世代」不但是指道德和政治上的敗壞也包括宗教敗壞的體制，也就是一切使人離開神和神旨意的系統和制度。耶穌基督的救恩，不只救我們脫離永遠的滅亡，並且救我們脫離撒但的權勢。因此我們雖然生活在這個世界上，但因基督為我們所成就的工作，不再屬於這個世界的體制，生活也不再與世浮沉、隨波逐流。我們生活中的優先次序、思維、想法、興趣、愛好、風尚、理想、盼望、目標…，是否與神救我們的目的的一致呢？</p>
<p>默想</p>	<p>(一) 1~5 節說出保羅的問安。照父神的旨意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世代。在人生的焦點上，我們如何才能免受世界潮流的沖擊呢？我們如何不受這個世代的影響呢？</p> <p>(二) 6~10 節說出保羅的責備。加拉太人竟去順從別的福音。在信仰上，我們所面臨的最大挑戰是什麼？我們如何辨識何者為別的福音呢？</p> <p>(三) 11~24 節說出保羅的啟示。在母腹裏被分別，在恩典裏蒙呼召，在啟示裏受差遣。在經歷上，我們如何得著更豐滿和完全的啟示呢？</p>

禱告	親愛主，我們雖活在這個罪惡的世代裏，但叫們我不受它影響，不離開祢和祢的旨意。
詩歌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「榮耀之釋放」(《聖徒詩歌》100 首副歌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榮耀之釋放！奇妙之釋放！我再無罪惡束縛痛苦； 榮耀釋放者是救主耶穌，從今到永遠，使我釋放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視聽——榮耀之釋放~churchinmarlboro</p>
九月二十四日	
讀經	加二；基督在我裏面活著。
重點	<p>《加拉太書》第二章繼續上一章的主題——保羅為福音真理辯護。在這些經節中，我們可從保羅的榜樣中學習如何持守真理。司布真(C H Spurgeon) 曾經說過：「今天，不學會為真理辯護，很難成為一個真正的基督徒。」如果司布真的日子是這樣，現今的時代就更是如此了。</p> <p>第二章 1~10 節敘述保羅第二次訪問耶路撒冷的情形。本段我們看到保羅第二次上耶路撒冷和使徒們的交通，印證福音的準確和真實，使徒們也印證保羅的職事。經過十四年之後，保羅第二次上耶路撒冷，是和巴拿巴、提多同行。保羅是奉啟示到那裏去，向弟兄們陳述如何在外邦人中傳福音，私下又對有名望的人陳說。保羅提到沒有勉強提多受割禮，因為有假弟兄窺探他們在基督裡的自由，要叫他們又成為律法的奴隸。接著，保羅強調他與耶路撒冷有名望的人之間並沒有什麼關係。這些有名望之人，並沒有給保羅加增甚麼，無論在他所傳的福音或在他使徒的職分。但他們知道保羅是蒙神恩寵被差遣去傳福音給那未受割禮的人（外邦人），正如彼得受託傳福音給受割禮的人(猶太人)。而身為教會柱石的雅各、磯法、約翰向保羅和巴拿巴用右手行相交之禮，並期盼保羅顧念窮人的需要。</p> <p>然後 11~18 節記載保羅在安提阿當面責備彼得。保羅看見彼得因怕從雅各那裡來的人，就退去不與未受割禮的外邦信徒吃飯，其餘的猶太人和巴拿巴也隨夥裝假。於是保羅便義正詞嚴地指摘他們所行的不是，與真理不合。保羅這個行動是關乎基本信仰的大事，並不是弟兄之間的感情私事。接著，保羅解釋責備彼得的理由：(1)彼得言行不一，怎麼能勉強外邦人的生活方式猶太化呢；(2)人不是因律法稱義，而是因信基督稱義；(3)如果我們稱義後，卻仍舊是罪人，難道基督是叫人犯罪的麼？</p> <p>就在這個關鍵上，保羅在 19~21 節寫下了那奇妙全備福音的真理，見證了他向律法死，才能向神活的經歷。不但如此，保羅更宣稱他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不再是他，乃是基督在他著面活著；今日他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，神的兒子愛他，為他捨己。這也是我們生命經歷的寫照。</p>

鑰節	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。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，他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(加二 20)
鑰字	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」(加二 20)——保羅以他生命改變的歷程，來說明當基督釘死在十字架上時，不僅舊人已經與祂同釘而死；並神將他擺在基督裏，且這位基督在他裏面替他活，並要從他裏面活出來，而彰顯基督。然而，我們如何將這一個客觀已經成功的事實，落實成為我們今天主觀的經歷呢？在消極方面，經歷與基督同死，在神面前對付以前的那個舊「我」；在積極方面，經歷與基督同活，讓我們的思想、意志、情感、生活、動作等，乃是根據在我們裏面活著的基督。
綱要	本章可分成三部份： (一) 第二次上耶路撒冷(1~10 節)——不容假弟兄破壞福音的真理； (二) 在安提阿當面責備彼得(11~18 節)——在眾人面前裝假，就當面抵擋他； (三) 保羅生命的經歷(19~21 節)——見證與主同釘同活，今因信神的兒子而活。
核心 啟示	<p>「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。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，他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」(加二 20)</p> <p>這段經節對保羅不僅是一個寶貴的真理，也是一個成功的事實，更是一個主觀的經歷。所以保羅以他生命改變的歷程，來說明基督徒『因信而活』的奧秘：</p> <p>(一) 信的內容——「信神的兒子」。我們進入救恩唯一的路，不是憑著自己的修行，乃是藉著相信神的兒子；而我們享受救恩，也不是憑著感覺，乃是藉著信住在基督所已經完成的事實裡。</p> <p>(二) 信的緣由——因「祂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」。我們生活的全部就是對「捨己的愛」的反應。當我們親身體驗過「捨己的愛」的時候，就沒有任何代價不肯為主付上。</p> <p>(三) 信的果效——「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」。當基督釘死在十字架上時，神已經將我們擺在基督裏。在消極方面，以前的那個舊「我」已經被對付，並且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；在積極方面，基督作了我們的生命，我們的生活乃是根據基督在我們裏面活著。所以今天我們屬靈的問題是誰在我們裏面作主？是基督呢？或仍然是我們自己呢？</p> <p>【讓主耶穌來彈琴】</p> <p>➤ 有一個不會彈琴的，坐在一個世界的名琴面前，試著去彈，結果所發生的是難聽的音樂，令人頭痛。後來有個音樂家來到，請求不會彈琴的讓位。</p>

及至音樂家坐下一彈，好聽的音樂就出來，琴的價值也就顯明，不失為世界的名琴了。你或許就是這一個名琴，可惜落在不會彈琴的人手裏，那人就是你自己。但是，你若願意讓位給主耶穌，祂一下手，你的人生就有真的價值；否則你就是糟蹋自己。

- 又有一個琴的故事。從前有個古琴，絃都斷了，只剩下一條。人人都說那是廢琴，毫無用處。但有一天，有一大音樂名手，把它拿來一彈，悅耳的音樂應聲而起，非常動聽。雖然琴只剩下一絃，但在名人手下，亦能發出絕世妙音。你或者就是這一個廢琴，在人看來沒有甚麼用處；但你若讓主耶穌來彈，你仍有極大希望，你的人生必定大大改觀，發出令神與人喜悅的歌聲，直到永遠。

「**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著面活著**」(加二 20 上)。這樣，你的人生必奏出神和人都愛聽的音樂。

默想

- (一) 1~10 節說出保羅第二次上耶路撒冷。他順從神的啟示，尋求交通，尊重教會的決斷。在事工上，我們是否順服神的啟示？願意與弟兄們互相交通、印證嗎？
- (二) 11~18 節說出保羅當面責備彼得。他指摘所行不是，與真理不合。在大是大非的問題上，我們是否不顧惜顏面和人情，而持守真理呢？
- (三) 19~21 節說出保羅生命的經歷。他與主同釘同活，因信神的兒子而活。今天我們屬靈的問題是誰在我們裏面作主？是基督呢？或仍然是我們自己作主呢？

禱告

親愛主，教導我如何在生活言行中，不再憑己意，經歷因信神的兒子而活。

詩歌

【**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**】(《新靈糧詩選》)

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。

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。

祂活著！祂活著！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。

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。

視聽——[基督在我里面活~YouTube](#)

九月二十五日

讀經

加三；因信蒙福。

重點

《加拉太書》又被稱為「聖經上的論證」。自本章起，保羅開始為福音真理辯護。保羅在《加拉太書》第三章詳細闡釋因信稱義的優越性——使人脫離律法的咒詛；叫人因信接受聖靈，並得著兒子的名分。

1~5 節，保羅提醒加拉太的信徒蒙恩得救的經歷是因相信，不是因行律法。保羅對他們懷著愛之深、責之切的態度，指出他們的「無知」。本段可以歸納成五個問題：(1)誰迷惑了你們？(2)靠行律法，還是靠信福音？(3)既靠聖靈開始，還靠肉體成全？(4)既曾為主受苦，豈是徒然？(5)神顯異能，是因信福音還是行律法？

6~9 節，保羅以亞伯拉罕因信稱義的事實為證。保羅引自創世記十五章六節，證明亞伯拉罕稱義乃是因著信。他強調以信為本的人（無論外邦人或猶太人）就是亞伯拉罕的子孫。他並指出藉著聖經的記載，外邦人也要因信稱義，因神曾對亞伯拉罕說過：「萬國都必因你得福。」（創十二章 3）。所以他解釋，惟獨有信心的人，才能承受神應許亞伯拉罕及其後裔的救恩之福。保羅引自申命記廿七章 26 節，指出凡是靠行律法稱義的，都在咒詛之下。因為沒有一個人能靠行律法在神面前稱義。他引述哈巴谷書二章 4 節的話，表示『義人必藉著信心而活著』（原文直譯）。保羅根據利未記第十八章五節，又說律法的原則是完全遵行才能存活。但人不能完全遵行律法，那麼我們怎能不受律法的咒詛而存活呢？保羅說明基督披掛在木頭上（申廿一 23），替我們受了咒詛，救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，就讓因信稱義的福臨到外邦人，讓我們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。

在 10~29 經節裡，保羅詳細闡釋應許與律法的性質和關係。首先，他指出應許優於律法：(1) 應許之約既已立定，就不能廢棄；(2) 應許的福就是基督；(3) 應許之約是在頒佈律法以先，故後約不能毀棄前約；(4) 人承受產業乃本乎應許，而非律法。接著，保羅指出律法乃是神藉天使經中保之手設立，原是為過犯添上的。那麼律法和應許是對立的嗎？斷乎不是！因為神賜律法的目的乃是把人圈在罪中，使人除了信耶穌基督，再也沒有別的出路。並且律法是訓蒙的師傅，乃是引導人到基督那裏，使人因信稱義。保羅最後的結論是，我們這些信耶穌基督得著下列的福分：(1) 在生命上成為神的兒子；(2) 在地位上歸入基督，在生活上披戴基督；(3) 與眾聖徒在基督耶穌裏都成為一；(4) 照神的應許成為承受產業的人。

鑰節 「但信還未來以先，我們被看守在律法之下，直圈到那將來的信顯明出來。」
(加三 23，原文直譯)

鑰字 「直圈到那…信」(加三 23)——「圈」在希臘原文(sugkleio) 是關閉，圍繞，監禁，在各方面圍住的意思。這幾個字在英文譯本裏，譯作 Shut up to faith。Shut up 的意思是關閉。這就是說，神往昔讓人被關閉在律法之下，為的是要人在律法下面，看見神聖潔的標準，也看見自己的完全無用。在律法之下，我們無法用自己的力量能作好，更沒有希望達到神聖潔的標準。那麼在這樣完全沒有辦法的光景下，我們的出路是什麼呢？神將四面的出路都關閉了，只為我們開了一

條信心的道路，就是要我們相信祂、信靠祂。所以，我們所信的福音，乃是信心的福音。

綱要

本章可分成三部份：

- (一) 加拉太人的經歷(1~5 節)——靠聖靈入門，如今不能靠肉身成全；
- (二) 亞伯拉罕的例子 (6~14 節)——因信稱義，故得著所應許的聖靈；
- (三) 應許之約與律法之約的對比(15~29 節)——
 - (1)應許之約是在頒佈律法之先，故應許優於律法(15~22 節)；
 - (2)律法是為引導人到基督那裏，使人因信稱義(23~29 節)。

核心 啟示

《加拉太書》講出：(1)福音的本質，是神的恩典（一共用了八次），而不是行律法（一共用了三十一一次），或靠受割禮稱義；(2)福音的接受，是人的信心(一共用了二十二次)，而不是靠行為；(3)福音的完成，是聖靈(一共用了十七次)運行，而不是肉體（一共用了十八次)的妄行。

「信」是本卷書的鑰字，在本章一共出現了十五次。保羅指出我們信主的人得著：

- (一) 因信稱義(6, 8 節)——亞伯拉罕因信，神就算為他的義，故我們蒙福之路乃是因信稱義，藉應許蒙福(justification by faith, preservation by grace)；
- (二) 因信得生(11 節)—— 我們不是因行律法在神面前稱義，乃是因信得以在神面前生活；
- (三) 因信得著聖靈(3, 14 節)——我們因信得著亞伯拉罕因信稱義所得應許的福，乃是神應許的聖靈生命；
- (四) 因信得神的應許(22 節)——神應許的福，惟歸給因信接受耶穌基督的人，其他再無他法；
- (五) 因信得產業(18, 29 節)——我們因信歸入基督，就與祂「成為一」，我們也成了亞伯拉罕的後裔。這樣，我們無論是猶太人或是外邦人，都是亞伯拉罕所得應許的承受人，那永遠的基業，當然也是我們的；
- (六) 因信過神兒子的生活(26 節)——我們藉著信，在基督耶穌裏都是神的兒子，可以親近神，並且享受神家中一切都有的豐富；
- (七) 因信歸入基督(27 節)—— 我們受浸，乃是因信歸入基督，與基督同死同活，都是穿上基督的人；
- (八) 因信與眾聖徒合一(28 節)——我們因信而得以「在基督裏」成為一個新人，脫離了一切人為的分隔區別。故不分猶太人、希利尼人、自主的、為奴的、男的、女的，在基督裏都同歸於一。

【馬丁路得登石階】主耶穌在耶路撒冷城內受審之時，站在衙門法庭裏的臺階上。那個臺階傳說有二十五層，後被搬到羅馬；因為君士坦丁王的母親，信了

主耶穌，為主修了一個大禮拜堂，羅馬皇帝就把主耶穌受審所站臺階搬到那禮拜堂內，以留紀念。那臺階在歷史上很有名，天主教人說，誰跪爬臺階而上就有功勞，可得赦罪，爬一層可免一年之罪。馬丁路得是一宗教熱心者，追求靠行為得救，他第一次到羅馬，也跪爬主所站的臺階而上，爬到一半，聽見天上有聲音說：『義人必因信得生。』他大受感動！義人既因信得稱為義，那就不在乎自己行善，不在乎爬臺階得功勞。從此他便堅定意志，反對羅馬教之靠行為稱義，而傳講聖經之因信稱義。

默想

- (一) 1~5 節指出加拉太人的經歷。他們受猶太教迷惑和攪擾。讓我們回想從前是怎樣領受聖靈，而又該如何經歷聖靈更豐富的賜予吧！
- (二) 6~14 節說出亞伯拉罕的例子。保羅以聖經之論據，證明因信稱義的事實。讓我們把因信稱義與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連結起來吧！ 聖經為證。在大是大非的問題上，我們是否不顧惜顏面和人情，而持守真理呢？
- (三) 15~29 節指出應許之約與律法之約的對比。應許的超越性——使人脫離律法的咒詛；叫人因信接受聖靈，得著兒子的名分。讓我們因信過神兒子的生活，天天披戴基督吧！

禱告

親愛主，以往我們因信得著了聖靈而重生；如今我們仍要因信過得勝的生活，支取享用祢所賜的應許和福分。

詩歌

【有福的確據】(《生命詩歌》150 首第 1 節，另譯見《聖徒詩歌 560 首》)

有福的確據，基督屬我！ 豫嘗神榮耀，何等快活！

蒙寶血贖回，領受恩賜； 由聖靈重生，作神後嗣。

(副) 這是我見證，是我詩歌， 讚美我救主，口唱心和！

這是我見證，是我詩歌， 讚美我救主，終日歡樂！

視聽——[有福的確據~churchinmarlboro](#)

九月二十六日

讀經

加四；基督成形在我們裏面。

重點

《加拉太書》第四章，保羅繼續討論律法和因信稱義的關係。雖然第三、四章都是論因信稱義的超越性，但每一章的重點仍然是不同的。第三章論這因信稱義帶給我們的新地位和關係，而第四章論及因信稱義帶給我們的權利，強調的是我們得救之後，憑信心過神「兒子」的生活。

1~11 節的重點是在兒子名分的權利。保羅以「奴僕」與「兒子」的身分，比喻作基督徒與「律法」並「被救贖」之間的關係，更透徹地說明因信稱義使人作兒子，而律法使人作奴僕。在這比喻中，保羅指出：

(一)孩童是指那在律法以下的人。孩童雖是豫定承受產業的主人，卻與奴僕毫無分別。在神豫定的時候來到以前，服在師傅和管家的手下，並且受管於世俗小學之下。

(二)兒子是指那蒙救贖的人。神差遣祂的兒子，救贖我們脫離律法，叫我們得兒子的名分，並且神差遣祂的兒子的靈，進入我們的心，使我們能以呼叫阿爸父。這證明我們不再是奴僕，乃是「後嗣」了，而「後嗣」就是承受產業的人。

接著保羅立即要加拉太人回想得救時的情景，而不要回去作律法的奴僕。他們從前作奴僕，是因不認識神。現在既然認識神，怎麼還要歸回那些「懦弱無用的小學」，再作奴僕呢？他們若是還謹守猶太教的那些日子、月份、節期，保羅害怕在他們身上是枉費工夫了。

12~20 節是插入保羅的一段勸勉的話，也可以說是保羅內心的表白。首先，保羅勸勉加拉太人效法他。接著，他稱讚他們以前的愛心。保羅第一次傳福音給他們時(徒 13:1~14:28)，是因為身體有病。而他們雖然受此試煉，卻沒有輕看他，反而接待他如同神的使者。當時他們甚至願意為保羅犧牲自己的眼睛。然而今非昔比，如今他們待保羅竟如同仇敵。只因保羅將真理告訴他們，而他們又中了猶太派律法主義者的離間計。這樣的轉變令保羅痛心，然而他不顧他們的無知、幼稚，願為他們再受生產之苦，直到他們裏面的基督成形。

21~31 節，保羅引亞伯拉罕所生的兩個兒子以撒和以實瑪利的歷史，證明我們是憑應許作神的兒女，而不是憑律法作奴僕。保羅用十分簡潔的話，將亞伯拉罕的兩個兒子的分別——以實瑪利是按血氣由使女(夏甲)所生，以撒是憑應許由自主之婦人(撒拉)所生。這裏所記的事例，記載於創世記第十六章至十七章 27 節。保羅在此指出，這兩個婦人豫表兩約。夏甲豫表出於西乃山的律法之約(舊約)，生子為奴；而撒拉豫表應許之約(新約)，是那在上的耶路撒冷為自主的，她是我們的母。保羅引用以賽亞書五十四章 1 節，解明她能作我們的母親，乃是從神的應許來的。他藉此說明，如今我們都是憑應許作神的兒女。然而以實瑪利曾嘲弄以撒(創廿一 9~10)，現今那些從肉體生的也常常逼迫那些從聖靈生的。保羅引自創廿一 10，說明憑血氣不能承受產業。最後保羅提醒我們，我們不是在律法之下的奴僕，而是應許所生的兒女，應憑信心生活在基督的自由裏(加五 1)。

鑰節 我小子阿、我為你們再受生產之苦、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裡。(加四 19)

鑰字 「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裡」(加四 19)——「成形」在希臘原文 (morphoo) 是形成，組成的意思，就如生命胚胎在母腹裡形成的過程。本句說出保羅對待加拉太人，有為母的心腸。保羅乃是在基督裡生了他們(林前四 15)，使他們成為

	<p>神的兒女。然而，他們在生命上仍然十分幼稚，對基督的認識和經歷仍然十分膚淺，並且如今對待保羅的態度竟如同仇敵(16 節)。保羅在靈裡十分難過、焦急，因此願再受生產之苦，使基督的生命在他們裏面不斷的長大，直到基督在他們裏面逐漸成形，使他們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（弗四 13）。</p>
<p>綱要</p>	<p>本章可分成三部份：</p> <p>(一)兒子的權利 (1~11 節)——得著兒子的名分，就不受律法的管束；</p> <p>(二)插入的勸勉 (12~20 節)——願再受生產之苦，直到他們裏面的基督成形；</p> <p>(三)夏甲與撒拉之喻(21~31 節)——要作憑應許生的兒女，不要作按血氣生的兒女。</p>
<p>核心啟示</p>	<p>「我小子阿、我為你們再受生產之苦、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裡。」(加四 19)</p> <p>從這處聖經來看，基督徒追求的目標，乃是讓基督在我們裏面逐漸成形（長大，成熟），使我們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。我們屬靈生命的成長，在《加拉太書》可以分為二個不同的階段：其一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活（加二 20）；另一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成形（加四 19）。這說出基督在我們裡面作生命，一面祂是活的，要在我們裏頭掌權、運行、作我們的能力，帶著我們過生活。另一面祂要成形在我們裡面，就是把基督作成並組織在我們裏面，使我們模成基督的形像；也就是祂的成分在我們裏面加多，直到神本性的一切，完全成形在我們裏面，使神一切的豐滿，充滿了我們(弗三 19)。</p> <p>基督的內住是我們重生得救時立即得著的，然而基督在我們裏面的成形卻是漸近的，需要時間，如同婦人的懷孕是經過了九個月，所懷的胎才充分成為人形。所以我們若是正常的基督徒，必定生命會長大。因為基督在我們裏面不斷地工作，使我們越過越像主，至終模成祂的榮形。然而我們怎樣使生命正常的長大、成熟呢？消極方面要藉著十字架，拒絕所有防礙和傷害生命長大的人、事、物；積極方面乃是要接受生命所需要的供應，直等到基督成形在我們的身上。</p>
<p>默想</p>	<p>(一) 1~11 節指出兒子的權利。得著兒子的名分、經歷兒子的靈、享受兒子的產業！在生活中，我們有多深地享受與阿爸父的關係呢？</p> <p>(二) 12~20 節指出保羅插入的勸勉。他痛心疾首他們態度的改變，但願為他們再受生產之苦！在生活中，我們有沒有讓基督成形在我們裡面？</p> <p>(三) 21~31 節指出夏甲與撒拉之喻。保羅藉此說明，如今我們都是憑應許作神的兒女，但不要讓血氣的逼迫聖靈所生的！在生活中，我們會不會在不知不覺間又活在血氣中呢？</p> <p>(四) 基督徒生命的長進不是外面的『效法』，乃是從裏到外的『成形』。</p>
<p>禱告</p>	<p>親愛主，求祢長在我心，成形在我裡，使我滿有祢榮耀的形像。</p>

詩歌

【哦主！求你長在我心】（《聖徒詩歌 567 首》第 1 節）

哦主，求你長在我心，你外再無他求！

使我逐日與你更親，逐日向罪自由。

（副）願你逐日維持的力，仍然顧我軟弱，

你的亮光除我陰翳，生命吞我死澗。

視聽——[哦主！求你長在我心~churchinmarlboro](#)

九月二十七日

讀經

加五；聖靈所結的果子。

重點

《加拉太書》的主旨是福音帶給我們的自由，也可說是我們因信基督而有的自由。「自由」這個字在這卷書裡面出現過十一次之多。《加拉太書》第一和第二章是論自由的基礎，指出了因信稱義的真確性；跟著第三和四章是論自由的內涵，指出了因信稱義的超越性；最後在第五至六章論及自由的生活，指出了怎樣將基督裏的自由運用在生活上。整卷書的最高潮是五章 1 節，保羅用三句話總括了得自由的律：「基督既然釋放了我們，叫我們得以自由。」「所以要站立得穩。」「不要再被奴僕的軛挾制。」

1~15 節論及在基督裏的自由就不作律法的奴僕。保羅指明受割禮之無益。他警戒加拉太人，受割禮就是欠遵行全部律法的債。他們若再靠律法稱義，便是從恩典中墜落了。基督徒是靠著聖靈，憑著信心，等候義。因為惟有在基督耶穌裏藉著愛心運作的信心才能發生果效。跟著，保羅轉而指出那些傳割禮的人對他們的擾害；他們叫加拉太人不順從真理；他們的勸導是毒害麵酵的，會使全團都發起來；他們如此攪擾人心，必擔當自己的罪。保羅受他們逼迫的原因是不迎合他們，而忠心傳揚十字架的福音。然而保羅內心的急切盼望，是這些攪擾他們的人把自己割絕了。接下去，保羅指出福音的真自由就是愛的自由，而不是放縱情欲的機會，並且要用愛心互相服事，不可相咬相吞。因為全律法都包在愛人如己這一句話之內了。

16~26 節論及在聖靈裏的自由。首先，保羅指出脫離肉體的情慾不是靠律法，乃是靠聖靈。接著，他描述了肉體的情慾與聖靈相爭的情形，並且很仔細地將情慾的十五項顯而易見的罪，及九樣聖靈所結的果子，作一個比較：

在肉體中	在聖靈中
<u>道德上</u> ：姦淫、汙穢、邪蕩； <u>敬虔上</u> ：拜偶像、邪術； <u>人際上</u> ：仇恨、爭競、忌恨、惱怒、結黨、 紛爭、異端、嫉妒； <u>節制上</u> ：醉酒、荒宴。	<u>對神</u> ：仁愛、喜樂、和平； <u>對人</u> ：忍耐、恩慈、良善； <u>對己</u> ：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。

	<p>最後，保羅說明凡屬基督的人已經將肉體的情慾同釘在十字架上。按照這個事實，我們既不再屬肉體，又是靠聖靈得生，就當靠聖靈行事。自然我們就不該貪圖虛名，彼此惹氣，互相嫉妒。</p>
<p>鑰節</p>	<p>聖靈所結的果子、就是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。這樣的事、沒有律法禁止。(加五 22~ 23)</p>
<p>鑰字</p>	<p>「聖靈」(加五)——在《加拉太書》裏面，「靈」這一個字，一共用了十七次。其中只有一次是指著人的靈說的，其餘都是指著「聖靈」。保羅告訴我們，順著「聖靈」而行(加五 16)，自然就結出「聖靈」的果子。「聖靈」所結的「果子」，包含了九種美德，分成三組：第一組是向神，以「愛」為首；第二組是向別人，以「忍耐」(望)為首；第三組向自己，是以「信實」(信)為首。這樣我們看見「聖靈」的果子是以信、望、愛為綱領，而這三組美德已包括我們生活上所有的關係。</p> <p>【聖靈的果子之一】聖靈的果子是聖靈結的，不是人自己所能結的；這是神生命自然的表現：喜樂是愛的歡欣；和平是愛的寧靜；忍耐是愛的寬容；恩慈是愛的精煉；良善是愛的行動；信實是愛的信託；溫柔是愛的謙卑；節制是真正自愛。——宣信《上面來的能力》</p> <p>【聖靈的果子之二】仁愛、喜樂、和平，是神給我們的享受；良善、忍耐、恩慈，是我們日常對人的表現；信實、溫柔、節制，是我們對自己的功課。——慕迪</p>
<p>綱要</p>	<p>本章可分成二部份：</p> <p>(一)蒙召得自由 (1~15 節)—— 不再受律法的挾制，不放縱情慾，要愛人如己；</p> <p>(二)聖靈與肉體的對比(16~26 節)——</p> <p>(1)肉體的情慾(16~21 節)，</p> <p>(2)聖靈的果子(22~26 節)。</p>
<p>核心啟示</p>	<p>「聖靈所結的果子、就是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。這樣的事、沒有律法禁止。」(加五 22~23)</p> <p>「聖靈所結的果子」一詞，原文用單數字，不是多數字。這是指聖靈在我們身上結出來的「果子」。而這一個「果子」包含了九種美德，也可以說聖靈的「果子」是因著聖靈工作的緣故，人內心的不同表現。「聖靈所結的果子」指出一個事實，這一切的美德都不是人憑自己所能結的，乃是由於聖靈在我們裡面運行，所以稱為聖靈的「果子」。因此，聖靈所結的「果子」是生命自然成長的表現，而不是外面的模仿與做作。並且「聖靈所結的果子」不是一天一時而成的，乃是由聖靈在我們的心里，分階段作工，漸漸才能使我們變化，長成真實和成熟的品質。這一點使我們這些曾經失敗和經常因軟弱而難過的人，感到仍有出路，</p>

	<p>有盼望！</p> <p>「聖靈所結的果子」提到九種美德，可分成三組，第一組是向神：仁愛、喜樂、和平；第二組是向人：忍耐、恩慈、良善；第三組是向自己：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。這樣我們看見這三組分別向神、向別人、向自己，表達出基督徒結出好果子的生活。這三組又指出，聖靈的果子是聖靈結的，乃是因我們順從聖靈而生活的自然表現。</p> <p>每一個真實的基督徒，都應時常結出聖靈的果子。而我們結果子的秘訣，首先是不隨從肉體（羅八 4，6），而專心隨從聖靈，讓聖靈完全管理我們的心，這樣聖靈會負全責，使我們活出聖潔的生活。</p> <p>請問一下自己有沒有經歷結「聖靈所結的果子」呢？我們仍缺少那些「聖靈所結的果子」呢？如果沒有，我們該如何呢？讓我們與聖靈合作，多結好果子為神所喜悅，使神得榮耀(約十五 1~8)吧！</p>
默想	<p>(一) 1~15 節說出蒙召得自由。脫離字句的律法，照愛心行事為人。讓我們歡呼罷，在生活中憑信活在基督裏的自由！</p> <p>(二) 16~26 節指出聖靈與肉體的對比。脫離肉體的情慾，當靠聖靈行事。讓我們讚美罷，在生活中結出聖靈的果子！</p>
禱告	<p>主啊，我們願活在聖靈的引導下，結出聖靈的果子，生活顯出基督生命的美德。</p>
詩歌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【那靈所結的果子】（《兒童詩歌》210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那靈所結的果子， 就是仁愛、和平、喜樂， 加上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 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視聽——那靈所結的果子~YouTube</p>
<p style="color: red; font-weight: bold;">九月二十八日</p>	
讀經	<p>加六；帶著耶穌的印記！</p>
重點	<p>《加拉太書》第六章所講的是非常實際的問題。在此保羅勸勉我們把他所教的付諸於實際生活中。1~10 節，保羅說明基督徒在聖靈裡行事為人的原則，和彼此之間應負的責任。首先，保羅指出屬靈的人要用溫柔的心挽回偶然犯錯的人，而自己也要小心，恐怕被引誘。在肢體之間的生活，保羅教導我們應彼此互相擔當，好完全了基督愛人如己的律法。在個人生活方面，保羅提到不可自欺，應當察驗自己，要擔當自己的擔子。對於主的僕人，我們當供給他們一切需用的，不可輕忽怠慢，或隨意施捨。因為人種什麼收什麼，順從聖靈收永生，順</p>

	<p>從情慾收敗壞。接下去，保羅勸勉我們行善不可灰心，到時候就要收成。所以有了機會，當向眾人行善，向信徒一家的人更當這樣。</p> <p>11~18 節是保羅末了的話。保羅特別提到本書全部都是他親手用大的字所寫。他還念念不忘加拉太眾教會的問題，再度指出那些引誘加拉太人受割禮的理由。他們希圖外貌體面，怕自己為十字架受逼迫，和藉加拉太人受割禮的肉體而誇耀自己的工作。然而保羅不誇別的，只誇基督的十字架。對保羅而言，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；對世界而言，保羅已經釘在十字架上。所以受不受割禮無關緊要，要緊的是作新造的人。保羅見證從今以後，人不能攪擾他，因他身上帶著耶穌的印記。最後全書，則以「願我主耶穌基督的恩與你們的靈同在」〔原文直譯〕結束。</p>
鑰節	<p>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，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。因這十字架，就我而論，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；就世界而論，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。(加六 14)</p>
鑰字	<p>「十字架」是本章的鑰字。全書提到十字架共有九次，而本章佔了五次，可見本段特別顯出保羅與十字架關係之密切。本書保羅見證他如何接受十字架的實際：(1)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(加二 20)；(2)基督釘十字架活畫在眼前(加三 1)；(3)基督為我成了咒詛而被掛在十字架上(加三 13)；(4)十字架會惹人討厭(加五 11)；(5)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(加五 24)；(6)不怕為基督的十字架受逼迫(加六 12)；(7)只誇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(加六 14)；(8)就我而論，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(加六 14)；(9)就世界而論，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(加六 14)。全書提到共有三樣「東西」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即：「我」，「肉體與肉體的邪情私慾」，以及「世界」。</p> <p>從這本書中，我們看到基督的十字架，是神整個工作的中心，同時也是我們生活的中心。基督徒的一切都在乎與十字架的關係，我們屬靈的生命和價值就在於對十字架的認識和經歷，和十字架的工作在我們身上有多少的成就。因此，人若愛十字架，他就能愛神；人若甘願讓十字架作工在他身上，就能處處得勝。</p>
綱要	<p>本章可分成二部份：</p> <p>(一)屬靈人的生活(1~10 節)——挽回被過犯所勝的人，向人行善；</p> <p>(二)屬靈人的記號(11~18 節)——只誇基督十架，作新造的人，帶著耶穌的印記。</p>
核心啟示	<p>我們已經看過，這卷《加拉太書》充滿了攪擾人的事，而這些事都是從那些專門拆毀別人信仰的猶太人那裡來的。他們還惡意攻擊這位本來已經千瘡百孔的保羅，叫人懷疑他使徒的職份。然而保羅最後發出勝利的呼聲：「從今以後，人都不要攪擾我，因為我身上帶著耶穌的印記。」【加六 17】</p> <p>「印記」在希臘原文(stigmata)中是指用火燒紅的一種烙印，印在牲畜或奴僕的</p>

身上，以示屬於某個主人的記號。保羅在此借用此字，以表示他是基督忠心的僕人。而這些印記是甚麼呢？這是指保羅為著傳講十字架的福音忍受的種種痛苦，如遭受鞭打、迫害、危難。他寫《加拉太書》時，傷痕猶在，這便是「耶穌的印記」，足以證明他是基督的僕人。凡我們為主耶穌的緣故所忍受的種種痛苦與患難，都是帶著無形的『耶穌的印記』。如果我們在服事主的事上，沒有負上任何的代價，那麼人們也無法看見身為基督僕人受苦的豪邁記號。我們的事奉、我們的工作、我們的生活，是否都有基督的印證在其中呢？

【歌唱證明身份】歌唱家培蒂（Patty）嫁給西得斯男爵以後，吩咐人把她的信件都轉到她新居鎮上的郵局，以便容易就近取信。但是當她第一次去取的時候，郵局裏的一位年老職員為了慎重，向她索要身份證明，以免錯將信件給了旁人。培蒂說：『名片，可以麼？』老職員回答說：『對不住！人常有別人的名片。你有否更可靠的證明呢？』這時，培蒂忽然起意，放開歌喉，獨唱起來。郵局裏的人一一頓耳恭聽。不一會，辦事處竟滿了人。有的人低聲說：『那是培蒂！只有培蒂才能歌唱得這樣好！』我們行事為人，是否可以見證我們是新造的人，身上必須帶著耶穌的印記呢？

默想

- （一） 1~10 節說出屬靈人的生活。挽回軟弱弟兄；互相擔當；彼此供應；順聖靈撒種收割；向眾人行善。我們是否被聖靈引導，是靠聖靈行事的屬靈人呢？
- （二） 11~18 節說出屬靈人的記號。只誇主基督的十架；作新造的人；帶著耶穌的印記。我們是否不再屬世界，只屬於那為我們釘在十字架上的主呢？
- （三） 一個跟隨主的人身上必須帶著耶穌的印記。

禱告

親愛主，十字架是祢的詛咒、刑罰、羞辱、痛苦、棄絕的記號，如今卻是我們的祝福、赦免、榮耀、喜樂、和好的記號。讓我們在生活中不再是『我』，只靠十架大能，將祢的印記顯在我們的身上。

詩歌

【近十架】（《聖徒詩歌》78 首）

- 一 求主使我近十架！在此有一寶泉，醫治活水，無代價，流自加略山巔。
- （副）十字架！十字架！永是我的誇耀！等我被提到天家，仍是我的倚靠！
- 二 前我戰兢就十架，得蒙愛憐、寬饒；明亮晨星的光華，在此仍將我照。
- 三 哦，主，當我近十架，示我以其情景；在你十架蔭底下，天天助我前行。
- 四 就近十架而儆醒，時時信靠、瞻仰；直到被提得上升，永遠見主面光。

視聽——[近十架~churchinmarlboro](#)